

南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办公室文件

宛粮办〔2023〕22号

南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3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随机抽查事项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粮食和物资储备局（中心），局机关各科室、直属有关单位：

《南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3 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已经市局领导同意，现予以印发，请严格按照计划内容，落实各项抽查任务。

附件：《南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2023 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



南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2023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随机抽查事项清单

序号	部门名称	抽查事项名称	抽查依据	检查主体	事项类别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	抽查频次	检查方式
1	南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	对市级储备粮的数量、质量和储存安全的检查	《粮食流通管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740号)	南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	一般检查事项	存储市级储备粮的企业	市级储备粮存储企业的50%	1次/年	现场检查
2	南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	对省级储备粮的数量、质量和储存安全的检查	《粮食流通管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740号)	南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	一般检查事项	辖区内接受委托从事省级储备粮存储的企业	辖区内省级储备粮存储企业的50%	1次/年	现场检查
3	南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	对最低收购价粮食、质量和储存安全的行政检查	《粮食流通管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740号)	南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	一般检查事项	接受委托从事最低收购价粮食存储的企业	不低于辖区最低收购价储备粮存储企业的50%	1次/年	现场检查
4	南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	对粮食收购资格行政检查	《粮食流通管理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740号)	南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	一般检查事项	从事粮食收购企业	不低于当年开展粮食收购任务经营者的3%	1次/年	现场检查